

財務信息

以下討論及分析應與本[編纂]所載合併財務報表及隨附附註一併閱讀。本節所討論的資本充足率乃按照適用的中國銀監會指引並根據中國會計準則財務信息計算。本節所討論的資本充足率並非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且未經審計。

以下討論及分析包含與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的事件相關的前瞻性陳述。由於多項因素(包括「前瞻性陳述」及「風險因素」所載列的因素)，本行的實際結果可能不同於該等前瞻性陳述所預期的結果。

概覽

本行是中國甘肅省唯一一家省級法人城市商業銀行。根據中國人民銀行的資料，以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資產總額和存款總額計，本行在甘肅省銀行業金融機構中分別排名第2位和第3位。根據中國銀行業協會的2016年度中國商業銀行穩健發展能力「陀螺」評價結果，本行2016年綜合排名居中國城市商業銀行第11位。

本行的資產總額從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5,100.1百萬元增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5,056.4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21.8%。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269,354.6百萬元。自2014年至2016年，本行的營業收入由人民幣3,602.4百萬元增至人民幣6,970.9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達39.1%；本行的利潤由人民幣1,062.6百萬元增至人民幣1,921.0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34.5%。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的營業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269.5百萬元和人民幣4,050.5百萬元，本行的利潤分別為人民幣716.8百萬元和人民幣2,045.8百萬元。

影響經營業績的因素

本行認為，本行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主要受到以下因素的影響：

中國及甘肅省的經濟狀況

本行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甘肅省。因此，中國的經濟狀況，尤其是甘肅省的經濟狀況直接會對本行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影響。

根據國家統計局發佈的資料，中國的名義GDP從2011年的人民幣489,300億元增至2016年的人民幣744,130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8.8%。此外，根據甘肅省統計局的資料，甘肅省名義GDP自2011年的人民幣5,020億元增至2016年的人民幣7,150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7.3%。

中國及甘肅省經濟的增長使得企業融資活動增加及個人財富大幅增加，從而帶動中國及甘肅省銀行業的增長。根據中國人民銀行的資料，自2011年12月31日至

財務信息

2016年12月31日，中國銀行業的人民幣貸款和人民幣存款總額的複合年增長率分別達14.0%及13.5%。根據中國銀監會甘肅監管局的資料，自2012年12月31日至2016年12月31日，甘肅省銀行業的資產及負債總額的複合年增長率分別達15.7%及15.4%。

隨著中國從追求GDP高增長向改革其經濟結構轉型，中國經濟在經歷了30多年的高速發展後如今進入「新常態」階段。經濟增速放緩可能對中國商業銀行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利率環境

淨利息收入分別佔本行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營業收入總額的95.3%、96.8%、95.7%、97.3%及92.6%。淨利息收入取決於並非本行所能控制的眾多因素，如中國人民銀行設定的基準利率、中國銀行及金融業法規、國內及國際經濟和政治狀況及中國銀行業競爭。

在中國，存款及貸款利率歷史上由中國人民銀行設定。近年來，中國人民銀行放寬利率限制，並向市場化利率制度轉型。於2013年7月及2015年10月，中國人民銀行分別廢除貸款利率(除個人住房貸款利率外)的下限及金融機構存款利率的上限。過去幾年，中國人民銀行亦多次調低基準貸款及存款利率。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金融機構一年期貸款基準利率及一年期存款基準利率分別為4.35%及1.50%。中國人民銀行未來可能進一步調整利率機制，從而可能對本行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競爭

本行面臨各種業務的競爭。本行與競爭對手主要在財政實力、風險管理、資產質量、分銷網絡、客戶群、品牌知名度、產品及服務質量及定價方面競爭。本行主要面臨與甘肅的城市商業銀行、五大國有商業銀行、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及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競爭。

本行亦與其他銀行金融機構(包括農村信用社)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包括證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及保險公司)競爭。

此外，互聯網金融服務供應商對本行業務施加競爭壓力。本行預計，日後中國銀行業的競爭將加劇。競爭加劇或本行競爭地位的不利變動可能導致業務削減及收入及利潤相應減少。

監管環境

中國的銀行業受到嚴格監管。中國商業銀行主要受中國銀監會及中國人民銀行監管。中國商業銀行亦受到中國其他監管機構的監督及監管，如國家外匯管理局、中國證監會、中國保監會及財政部。

財務信息

本行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受到並將繼續受到中國銀行業相關的政策、法律法規變動的重大影響，包括業務活動範圍的限制、應課稅利率及費用的控制、對特定行業或特定貸款產品借款人的借款限制。

例如，中國銀監會發佈規定以加強對發放信貸至房地產行業、當地政府融資工具、理財產品以及同業產品的監督。中國銀監會、中國人民銀行或其他政府機構頒佈的新規定可能會影響本行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中國資本市場及互聯網融資服務平台的發展

近期，中國鼓勵企業發行債券進行融資以建立多層次資本市場，可能對中國商業銀行的核心貸款業務產生影響。因更多公司借款人通過發行成本較低的債券解決融資需求，從而對銀行貸款的需求降低。另一方面，中國資本市場發展可能准許本行擴大其手續費及佣金業務及拓寬本行投資的證券範圍。

中國傳統的銀行機構亦面臨金融產品及技術(如網上理財產品、第三方網上支付平台及互聯網融資服務平台)革新的新挑戰及機遇。該等產品及技術革新或對中國銀行業的競爭格局以及中國商業銀行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影響。

節選財務信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綜合損益表的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7,992.7	11,129.0	12,063.0	5,826.7	6,871.4
利息開支.....	(4,559.7)	(5,995.0)	(5,392.8)	(2,648.6)	(3,120.8)
淨利息收入.....	3,433.0	5,134.0	6,670.2	3,178.1	3,750.6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66.0	198.7	327.4	112.3	259.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27.4)	(57.3)	(71.1)	(32.6)	(35.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138.6	141.4	256.3	79.7	224.5
交易淨(虧損)/收益.....	—	(6.1)	(8.0)	6.3	(3.9)
投資證券虧損淨額.....	—	(1.0)	—	—	—
匯兌淨(虧損)/收益.....	(1.2)	6.3	9.9	3.1	(4.7)
其他營業收入.....	32.0	28.2	42.5	2.3	84.0
營業收入.....	3,602.4	5,302.8	6,970.9	3,269.5	4,050.5
經營開支.....	(1,258.6)	(1,830.0)	(1,903.8)	(876.9)	(842.2)
資產減值損失.....	(938.0)	(1,720.5)	(2,504.4)	(1,438.9)	(497.1)
經營利潤.....	1,405.8	1,752.3	2,562.7	953.7	2,711.2
聯營公司應佔利潤.....	2.8	1.4	1.9	0.6	0.9
稅前利潤.....	1,408.6	1,753.7	2,564.6	954.3	2,712.1
所得稅開支.....	(346.0)	(455.3)	(643.6)	(237.5)	(666.3)
期內利潤.....	1,062.6	1,298.4	1,921.0	716.8	2,045.8

財務信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的主要財務指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未經審計)	2017年
盈利能力指標					
資產回報率 ⁽¹⁾	0.87%	0.69%	0.84%	0.66%	1.59%
權益回報率 ⁽²⁾	12.16%	11.37%	15.10%	11.81%	28.50%
淨利差 ⁽³⁾	2.56%	2.79%	2.89%	2.95%	2.81%
淨息差 ⁽⁴⁾	2.85%	2.96%	3.08%	3.07%	2.9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					
營業收入比率 ⁽⁵⁾	3.85%	2.67%	3.68%	2.44%	5.54%
成本對收入比率 ⁽⁶⁾	29.56%	28.72%	25.16%	23.35%	20.29%

附註：

- (1) 按某期間的淨利潤除以期初及期末資產總額的平均結餘計算。
- (2) 按某期間的淨利潤除以期初及期末權益總額的平均結餘計算。
- (3) 指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成本率之差。
- (4) 按淨利息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
- (5) 按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 (6) 按經營開支總額(扣除營業稅及附加費)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中國銀行業監管機構規定及適用的會計準則計算的有關本行若干監管指標的信息。

	監管規定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資本充足性指標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¹⁾	≥ 7.1% ⁽⁴⁾	9.85%	8.57%	8.58%	8.55%
一級資本充足率 ⁽²⁾	≥ 8.1% ⁽⁴⁾	9.85%	8.57%	8.58%	8.55%
資本充足率 ⁽³⁾	≥ 10.1% ⁽⁴⁾	10.55%	11.42%	11.80%	11.49%
股東權益對資產總額比率	—	6.51%	5.71%	5.45%	5.71%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貸款率	≤ 5%	0.39%	1.77%	1.81%	1.63%
撥備覆蓋率 ⁽⁵⁾	≥ 150%	448.83%	150.94%	192.72%	220.29%
撥備對貸款總額比率 ⁽⁶⁾⁽⁷⁾	≥ 2.5%	1.73%	2.67%	3.48%	3.59%
其他指標					
存貸比 ⁽⁸⁾	≤ 75%	51.11%	64.26%	63.01%	63.22%

附註：

- (1)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 (核心一級資本 - 相應的資本扣減項) / 風險加權資產。
- (2) 一級資本充足率 = (一級資本 - 相應的資本扣減項) / 風險加權資產。
- (3) 資本充足率 = (資本總額 - 相應的資本扣減項) / 風險加權資產。
- (4) 指本行須於2017年12月31日前符合的監管規定。根據相關監管規定，本行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前須維持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不低於5.9%、6.3%及6.7%，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不低於6.9%、7.3%及7.7%，以及資本充足率分別不低於8.9%、9.3%及9.7%。
- (5) 撥備覆蓋率 =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 / 不良貸款及墊款總額。
- (6) 撥備對貸款總額比率 =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 /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 (7) 根據相關監管規定，中國的非系統重要性銀行須於2016年12月31日前維持2.5%的最低撥備對貸款總額比率。
- (8) 按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除以客戶存款總額計算。根據於2015年10月1日生效的經修訂《中國商業銀行法》，存貸比不再為中國商業銀行的監管比率。

財務信息

資產回報率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0.66%增至2017年同期的1.59%，主要由於本行利潤增加以及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的減值損失減少。資產回報率從2015年的0.69%增至2016年的0.84%，主要由於本行利潤增加。資產回報率從2014年的0.87%減至2015年的0.69%，主要由於本行的資產規模增長及減值損失增加。

權益回報率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1.81%增至2017年同期的28.50%，主要由於本行利潤增加以及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的減值損失減少。權益回報率從2015年的11.37%增至2016年的15.10%，主要由於本行利潤增加，同時股東權益保持穩定。權益回報率從2014年的12.16%減至2015年的11.37%，主要由於本行減值損失增加。

有關淨利差及淨息差波動的分析，請參閱「一節選財務信息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2016年同期的比較 — 淨利差及淨息差」及「一節選財務信息 —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 — 淨利差及淨息差」。

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本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相對穩定在8.57%、8.58%及8.55%；本行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相對穩定在8.57%、8.58%及8.55%；本行資本充足率分別相對穩定在11.42%、11.80%及11.49%。

本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及一級資本充足率從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9.85%及9.85%分別降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8.57%及8.57%，主要由於因本行業務增長令風險加權資產增加。資本充足率從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10.55%增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11.42%，主要由於本行發行二級資本債券以補充資本。

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本行股東權益對資產總額比率分別相對穩定在5.71%、5.45%及5.71%。本行股東權益對資產總額比率從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6.51%減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5.71%，主要由於本行的資產增長。

有關不良貸款率的變動分析，請參閱「資產及負債 — 資產 — 本行貸款組合的資產質量」。

本行撥備覆蓋率增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220.29%，主要由於新增不良貸款減少人民幣991.8百萬元以及貸款及墊款的減值損失準備增加。本行撥備覆蓋率從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150.94%增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192.72%，主要由於貸款及墊款規模增長令減值損失準備增加。本行撥備覆蓋率從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448.83%減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150.94%，主要由於中國經濟增長下滑導致新增不良貸款增加人民幣1,391.8百萬元。本行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銀行貸款損失準備計提指引》的規定作出貸款減值損失準備額，且於2015年的撥備覆蓋率高於最低監管要求。因此，本行認為已作出充足撥備以覆蓋2015年增加的不良貸款。

財務信息

本行撥備對貸款總額率從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1.73%增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2.67%及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3.48%，並進一步增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3.59%，主要由於貸款及墊款增加令減值損失準備增加。

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本行存貸比分別相對穩定在64.26%、63.01%及63.22%。本行存貸比從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51.11%增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64.26%，主要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增加。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2016年同期的比較

淨利息收入

淨利息收入分別佔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營業收入的97.2%及92.6%。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的利息收入、利息開支及淨利息收入。

	截至6月30日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5,826.7	6,871.4
利息開支.....	(2,648.6)	(3,120.8)
淨利息收入.....	3,178.1	3,750.6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行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的平均結餘、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以及相關平均資產收益率或平均負債成本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7年		
	平均結餘 ⁽¹⁾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²⁾	平均結餘 ⁽¹⁾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²⁾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生息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96,674.1	3,230.4	6.68%	115,025.2	3,708.4	6.45%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³⁾	69,672.3	2,203.7	6.33%	89,907.0	2,584.2	5.75%
存放同業款項.....	18,096.4	216.3	2.39%	22,014.5	355.1	3.2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拆出資金.....	719.1	9.8	2.73%	2,165.5	37.3	3.44%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⁴⁾	21,655.6	166.5	1.54%	24,392.7	186.4	1.53%
生息資產總額.....	206,817.5	5,826.7	5.64%	253,504.9	6,871.4	5.42%

財務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7年		
	平均結餘 ⁽¹⁾	利息開支	平均成本率 ⁽²⁾	平均結餘 ⁽¹⁾	利息開支	平均成本率 ⁽²⁾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計息負債						
客戶存款.....	140,429.7	1,467.6	2.09%	171,842.9	1,724.4	2.0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拆入資金.....	3,141.1	32.9	2.09%	9,583.9	137.5	2.87%
已發行債務證券 ⁽⁵⁾	12,772.5	231.9	3.63%	18,802.8	417.6	4.4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5,891.7	845.2	4.71%	33,557.6	765.3	4.56%
向中央銀行借款.....	4,755.8	71.0	2.99%	4,939.5	76.0	3.08%
計息負債總額.....	196,990.8	2,648.6	2.69%	238,726.7	3,120.8	2.61%
淨利息收入.....		3,178.1			3,750.6	
淨利差⁽⁶⁾.....			2.95%			2.81%
淨息差⁽⁷⁾.....			3.07%			2.96%

附註：

- (1) 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的日均結餘均摘錄自本行的未經審計管理賬目。
- (2) 按利息收入／開支除以平均結餘計算。
- (3) 主要包括分類為應收款項類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4) 主要包括法定存款準備金、超額存款準備金及財政存款準備金。
- (5) 主要包括同業存單、二級資本債券及金融債券。
- (6) 指生息資產總額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總額平均成本率之差。
- (7) 按淨利息收入除以生息資產的日均結餘計算。

財務信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由於金額及利率變動導致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變動的情況。金額變動以平均結餘變動衡量，而利率變動則以平均利率變動衡量。金額及利率共同引起的變動均計入金額變動中。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與2017年比較		
	增加／(減少)的原因		
	金額 ⁽¹⁾	利率 ⁽²⁾	淨增加／(減少) ⁽³⁾
(人民幣百萬元)			
生息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591.6	(113.6)	478.0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581.6	(201.1)	380.5
存放同業款項	63.2	75.6	138.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拆出資金	24.9	2.6	27.5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0.9	(1.0)	19.9
利息收入變動	1,282.2	(237.5)	1,044.7
計息負債			
客戶存款	315.2	(58.4)	256.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拆入資金	92.4	12.2	104.6
已發行債務證券	134.0	51.7	185.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53.2)	(26.7)	(79.9)
向中央銀行借款	2.8	2.2	5.0
利息開支變動	491.2	(19.0)	472.2
淨利息收入變動	791.0	(218.5)	572.5

附註：

- (1) 指本期平均結餘減去上期平均結餘，乘以本期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 (2) 指本期平均收益率／成本率減去上期平均收益率／成本率，乘以上期平均結餘。
- (3) 指本期利息收入／開支減去上期利息收入／開支。

利息收入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利息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7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客戶貸款及墊款	3,230.4	55.4%	3,708.4	54.0%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2,203.7	37.8%	2,584.2	37.6%
存放同業款項	216.3	3.7%	355.1	5.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拆出資金	9.8	0.2%	37.3	0.5%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66.5	2.9%	186.4	2.7%
合計	5,826.7	100.0%	6,871.4	100.0%

財務信息

利息收入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26.7百萬元增加17.9%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6,871.4百萬元，主要由於生息資產的平均結餘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6,817.5百萬元增加22.6%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253,504.9百萬元，部分被生息資產的平均收益率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64%減至2017年同期的5.42%所抵銷。生息資產的平均結餘增加與業務增長保持一致。生息資產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i)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市場競爭加劇，反映了利率愈加市場化；及(ii)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本行的非標準化債權資產投資回報較低及本行增加流動性高而收益率較低的債券投資。

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

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分別佔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利息收入的55.4%及54.0%。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本行按產品劃分的平均結餘、利息收入及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收益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7年		
	平均結餘 ⁽¹⁾	利息收入 (未經審計)	平均收益率	平均結餘 ⁽¹⁾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76,091.3	2,755.1	7.24%	87,023.4	2,999.1	6.89%
零售貸款.....	5,953.3	219.4	7.37%	8,702.6	292.2	6.72%
票據貼現.....	14,629.5	255.9	3.50%	19,299.2	417.1	4.32%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96,674.1	3,230.4	6.68%	115,025.2	3,708.4	6.45%

附註：

(1) 指日均結餘，摘自本行未經審計管理賬目。

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30.4百萬元增加14.7%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3,708.4百萬元，主要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平均結餘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6,674.1百萬元增加19.0%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115,025.2百萬元，但部分被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收益率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68%減至2017年同期的6.45%所抵銷。

公司貸款的利息收入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55.1百萬元增加8.9%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2,999.1百萬元，主要由於公司貸款的平均結餘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6,091.3百萬元增加14.4%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87,023.4百萬元，但部分被公司貸款的平均收益率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24%減至2017年同期的6.89%所抵銷。平均結餘增加主要由於本行大力發展公司貸款業務。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市場競爭加劇。由於本行尋求發展公司貸款業務，本行的公司貸款產品價格面臨更大的下行壓力。

財務信息

零售貸款的利息收入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9.4百萬元增加33.2%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292.2百萬元，主要由於零售貸款的平均結餘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953.3百萬元增加46.2%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8,702.6百萬元，但部分被零售貸款的平均收益率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37%減至2017年同期的6.72%所抵銷。平均結餘增加主要由於本行大力發展零售貸款業務。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市場競爭加劇。由於本行尋求發展零售貸款業務，本行的零售貸款產品價格面臨更大的下行壓力。平均收益率下降亦由於貸款組合中住宅及商用房按揭貸款(該等貸款一般收益率較低)佔比增加。

票據貼現的利息收入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5.9百萬元增加63.0%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417.1百萬元，主要由於票據貼現的平均結餘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629.5百萬元增加31.9%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19,299.2百萬元，以及票據貼現的平均收益率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50%增至2017年同期的4.32%。平均結餘增加主要由於本行大力擴張票據貼現業務。平均收益率上升主要由於市場利率上升，反映市場流動性收緊。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03.7百萬元增加17.3%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2,584.2百萬元，主要由於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平均結餘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9,672.3百萬元增加29.0%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89,907.0百萬元，以及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平均收益率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33%減至2017年同期的5.75%。平均結餘的增加主要由於本行增加金融資產投資，以豐富本行的資產組合。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i)本行的非標準化債權資產投資回報較低；及(ii)本行增加流動性高而收益率較低的債券投資。

存放同業款項的利息收入

存放同業款項的利息收入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6.3百萬元增加64.2%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355.1百萬元，主要由於存放同業款項的平均結餘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096.4百萬元增加21.7%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22,014.5百萬元，以及存放同業款項的平均收益率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39%增至2017年同期的3.23%。平均結餘的增加乃由於本行根據同業貨幣市場利率的變動增加存放同業款項的投資，以管理本行流動性。平均收益率上升主要由於市場利率上升，反映市場流動性收緊，進而令存放同業款項的收益增加。

財務信息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拆出資金的利息收入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拆出資金的利息收入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8百萬元增加280.6%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37.3百萬元，主要由於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拆出資金的平均結餘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19.1百萬元增加201.1%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2,165.5百萬元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拆出資金的平均收益率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73%增至2017年同期的3.44%。平均結餘的增加主要由於本行訂立更多逆回購交易以管理流動性及獲取收益。平均收益率的上升主要由於市場利率上升，反映市場流動性收緊，進而令逆回購交易的收益增加。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6.5百萬元增加12.0%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186.4百萬元，主要由於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結餘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655.6百萬元增加12.6%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24,392.7百萬元。平均結餘的增加主要由於客戶存款持續增加導致法定存款儲備增加。

利息開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利息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7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客戶存款.....	1,467.6	55.4%	1,724.4	55.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拆入資金.....	32.9	1.2%	137.5	4.4%
已發行債務證券.....	231.9	8.8%	417.6	13.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845.2	31.9%	765.3	24.5%
向中央銀行借款.....	71.0	2.7%	76.0	2.4%
合計.....	<u>2,648.6</u>	<u>100.0%</u>	<u>3,120.8</u>	<u>100.0%</u>

利息開支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48.6百萬元增加17.8%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3,120.8百萬元，主要由於計息負債平均結餘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6,990.8百萬元增加21.2%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238,726.7百萬元，部分被計息負債平均成本率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69%減至2017年同期的2.61%所抵銷。計息負債平均結餘的增加主要由於客戶存款、回購交易和發

財務信息

行債務證券增加。計息負債的平均成本率下降主要由於2014年及2015年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下調令本行的存款產品利息開支降低。

客戶存款利息開支

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客戶存款利息開支分別佔利息開支的55.4%及55.3%。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客戶存款組成部分的平均結餘、利息開支及平均成本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7年		
	平均結餘 ⁽¹⁾	利息開支	平均成本率	平均結餘 ⁽¹⁾	利息開支	平均成本率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存款						
定期	45,951.0	468.2	2.04%	49,669.9	459.6	1.85%
活期	41,533.4	128.0	0.62%	49,809.5	130.5	0.52%
小計	<u>87,484.4</u>	<u>596.2</u>	<u>1.36%</u>	<u>99,479.4</u>	<u>590.1</u>	<u>1.19%</u>
零售存款						
定期	36,398.9	827.4	4.55%	52,942.3	1,090.9	4.12%
活期	16,546.4	44.0	0.53%	19,421.2	43.4	0.45%
小計	<u>52,945.3</u>	<u>871.4</u>	<u>3.29%</u>	<u>72,363.5</u>	<u>1,134.3</u>	<u>3.14%</u>
客戶存款總額	<u>140,429.7</u>	<u>1,467.6</u>	<u>2.09%</u>	<u>171,842.9</u>	<u>1,724.4</u>	<u>2.01%</u>

附註：

(1) 指日均結餘，摘自本行未經審計管理賬目。

客戶存款利息開支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67.6百萬元增加17.5%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1,724.4百萬元，主要由於客戶存款平均結餘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0,429.7百萬元增加22.4%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171,842.9百萬元，部分被客戶存款平均成本率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9%減至2017年同期的2.01%所抵銷。客戶存款平均成本率的下降主要由於2014年及2015年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下調導致本行所提供的到期後展期的存款產品利率下降。

公司存款利息開支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96.2百萬元減少1.0%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590.1百萬元，主要由於公司存款平均成本率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36%減至2017年同期的1.19%，部分被公司存款平均結餘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7,484.4百萬元增加13.7%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99,479.4百萬元所抵銷。平均結餘增加主要由於本行加強市場營銷工作而推動公司客戶群增長。平均成本率的下降主要反映2014年及2015年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下調導致本行所提供的到期後展期的存款產品利率下降。

財務信息

零售存款利息開支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71.4百萬元增加30.2%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1,134.3百萬元，主要由於零售存款平均結餘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2,945.3百萬元增加36.7%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72,363.5百萬元，部分被零售存款的平均成本率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29%減至2017年同期的3.14%所抵銷。平均結餘的增加主要由於本行拓展分行網絡以及自助銀行業務及手機銀行業務等電子銀行業務分銷渠道，豐富產品及服務種類，及擴大零售客戶群。平均成本率的下降主要反映2014年及2015年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下調導致本行所提供的到期後展期的存款產品利率下降。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拆入資金利息開支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拆入資金的利息開支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9百萬元增加317.9%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137.5百萬元，主要由於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拆入資金的平均結餘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41.1百萬元增加205.1%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9,583.9百萬元，以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拆入資金的平均成本率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9%增至2017年同期的2.87%。平均結餘的增加主要由於本行訂立更多回購交易，豐富融資渠道。平均成本率上升主要由於市場利率上升，反映市場流動性收緊，進而令回購交易成本增加。

已發行債券利息開支

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開支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1.9百萬元增加80.1%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417.6百萬元，主要由於已發行債務證券平均結餘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772.5百萬元增加47.2%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18,802.8百萬元，以及已發行債務證券平均成本率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63%增至2017年同期的4.44%。

平均結餘的增加主要由於本行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000.0百萬元的金融債券及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3,178.5百萬元的同業存單。平均成本率的增長主要由於本行發行中長期金融債，利率相對較高，而同業存單利率上升反映市場利率上升。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利息開支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利息開支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45.2百萬元減少9.5%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765.3百萬元，主要由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平均結餘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891.7百萬元減少6.5%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33,557.6百萬元，而該平均結餘的減少又主要由於本行

財務信息

客戶存款增加，以及發行同業存單和金融債券，從而令本行減少通過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融入資金。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平均成本率保持相對穩定於4.71%和4.56%。

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開支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1.0百萬元增加7.0%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76.0百萬元，主要由於向中央銀行借款的平均結餘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755.8百萬元增加3.9%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4,939.5百萬元，主要由於增加向中國人民銀行借款以向小微企業業務及票據相關業務的增長提供資金。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中央銀行借款的平均成本率保持相對穩定於2.99%及3.08%。

淨利差及淨息差

淨利差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95%減至2017年同期的2.81%，主要由於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從5.64%減至5.42%，而該收益率的下降又主要由於(i)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市場競爭加劇，反映了利率愈加市場化；及(ii)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本行的非標準化債權資產投資回報較低及本行增加流動性高而收益率較低的債券投資。該下降部分被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成本率從2.69%減至2.61%所抵銷，主要由於中國人民銀行下調基準利率導致本行的存款產品利息開支較低。

淨息差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07%減至2017年同期的2.96%，主要由於受業務增長推動，生息資產的日均結餘的增速超過了淨利息收入的增速。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分別佔營業收入的2.4%及5.5%。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理財服務手續費	24.2	125.2
代理業務手續費	39.4	57.1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18.3	45.2
銀行承兌匯票手續費	16.9	13.0
保函手續費	2.3	3.3
其他 ⁽¹⁾	11.2	15.9
小計	112.3	259.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2.6)	(35.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79.7	224.5

附註：

(1) 主要包括擔保手續費及諮詢業務收入。

財務信息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9.7百萬元增加182.0%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224.5百萬元，主要由於本行的理財服務手續費和結算與清算手續費增加。

理財服務手續費

理財服務手續費主要包括本行發行非保本理財產品所獲手續費收入。理財服務手續費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2百萬元增加417.3%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125.2百萬元，主要由於本行發行的非保本型理財產品規模增加，以及理財產品投資收益增高。

代理業務手續費

代理業務手續費主要包括委託貸款及貴金屬代理服務所產生的收入。代理業務手續費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4百萬元增加44.9%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57.1百萬元，主要由於本行委託貸款業務及貴金屬代理業務增長。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主要包括結算業務收入、外匯業務手續費收入及電子銀行業務手續費收入。結算與清算手續費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3百萬元增加147.0%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45.2百萬元，主要由於結算交易量增加，以及直銷銀行平台產生的手續費增加。

銀行承兌匯票手續費

銀行承兌匯票手續費主要包括本行向客戶開具銀行承兌匯票所收取的費用。銀行承兌匯票手續費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9百萬元減少23.1%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13.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行開具的銀行承兌匯票減少。

保函手續費

保函手續費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百萬元增加43.5%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3.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行擔保業務增長。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主要包括向第三方支付의結算及清算服務費用以及借記卡服務費用。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6百萬元增加8.0%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35.2百萬元，主要由於本行借記卡發卡量及借記卡交易增加，導致相關開支增加。

財務信息

交易淨收益／(虧損)

交易淨收益／(虧損)主要包括出售交易性金融資產及交易性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所得收益。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的交易淨收益為人民幣6.3百萬元，2017年同期，本行的交易淨虧損為人民幣3.9百萬元，主要反映了市場利率的波動。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產生的淨收益／(虧損)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產生的淨收益／(虧損)包括出售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所得淨收益／(虧損)及資產出售後其他綜合收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而產生的重估收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並無出售任何投資證券。

匯兌淨(虧損)／收益

匯兌淨(虧損)／收益主要包括外匯結算及外匯交易產生的淨收益。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的匯兌淨收益為人民幣3.1百萬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的匯兌淨虧損為人民幣4.7百萬元，主要反映匯率變動。

其他營業收入

其他營業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貼及固定資產和抵押資產的短期租賃和處置收入。其他營業收入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百萬元增加3,552.2%至2017年同期人民幣84.0百萬元，主要由於政府補貼增加，反映了本行致力於發展本行涉農貸款業務，以及處置部分抵債資產所獲收入。

經營開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經營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7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員工成本.....	453.7	51.7%	489.4	58.1%
物業及設備開支.....	151.3	17.3%	190.2	22.6%
一般管理及行政開支.....	158.4	18.1%	142.1	16.9%
營業稅及附加費.....	113.5	12.9%	20.5	2.4%
合計.....	876.9	100.0%	842.2	100.0%
成本收入比率 ⁽¹⁾	23.35%		20.29%	

附註：

(1) 按經營開支總額(扣除營業稅及附加費)除以營業收入總額計算。

經營開支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76.9百萬元減少4.0%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842.2百萬元，主要由於營業稅及附加費減少，部分被物業及設備

財務信息

開支和員工成本增加所抵銷。本行成本收入比率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3.35%減至2017年同期的20.29%，主要是由於本行營業收入增長，超過了經營開支(扣除營業稅及附加費)的增長。

員工成本

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分別佔經營開支總額的51.7%及58.1%，構成經營開支的最大組成部分。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員工成本的組成部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工資及獎金.....	358.8	397.1
社會保險費.....	61.7	58.4
住房津貼.....	17.9	23.0
工會及員工教育開支.....	4.5	5.3
職工福利.....	9.7	4.2
其他.....	1.1	1.4
員工成本.....	453.7	489.4

員工成本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3.7百萬元增加7.9%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489.4百萬元，主要反映本行業務擴大，員工人數相應增加。

物業及設備開支

物業及設備開支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1.3百萬元增加25.7%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190.2百萬元。物業及設備開支增加主要反映因本行拓展分行網絡，導致新增分行網點自有物業的折舊增加，以及因開發新信息技術系統，導致設備折舊增加。

營業稅及附加費

本行就貸款所得利息收入、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以及證券交易收益繳納稅款。營業稅及附加費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3.5百萬元減少81.9%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20.5百萬元，主要由於中國實行營改增試點改革，本行自2016年5月起不再繳納營業稅而改為繳納增值稅。

一般管理及行政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業務宣傳費、行政費用、運輸費用及維修費用。一般管理及行政開支在截至2016年和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保持相對穩定，為人民幣158.4百萬元和人民幣142.1百萬元。

財務信息

資產減值損失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資產減值損失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客戶貸款及墊款	810.0	491.7
應收款項類投資	625.4	—
持有至到期投資	—	(2.3)
應收利息	—	—
物業及設備	—	0.6
其他 ⁽¹⁾	3.5	7.1
資產減值損失	1,438.9	497.1

附註：

(1) 主要包括應收利息、預付款項及抵債資產。

資產減值損失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38.9百萬元減少65.5%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497.1百萬元，主要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的計提減值減少。

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10.0百萬元減少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491.7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新增不良貸款較2016年同期減少。

應收款項類投資減值損失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25.4百萬元減少至2017年同期的零。本行認為，減值損失準備足以覆蓋截至2017年6月30日投資證券的任何預計損失。減值損失減少主要由於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從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7,116.2百萬元減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人民幣65,221.6百萬元，部分被本行資產負債表內的若干非標準化債權資產風險上升所抵銷。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減少主要由於本行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投資考慮因素、市場狀況及其他因素出售非標準化債權資產。

稅前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行稅前利潤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54.3百萬元增加184.2%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2,712.1百萬元。

財務信息

所得稅開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按適用法定所得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與實際所得稅開支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稅前利潤.....	954.3	2,712.2
按境內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稅項.....	238.6	678.0
不可抵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¹⁾	3.3	4.5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²⁾	(3.5)	(4.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10.8)
按優惠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0.7)	(1.2)
適用稅率下降導致年初遞延稅項資產減少.....	—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之稅務影響.....	(0.2)	(0.2)
所得稅開支.....	237.5	666.3

附註：

- (1) 不可扣稅開支包括部分應酬費及捐款支出，該等支出根據中國稅收法規超出扣稅限額。
- (2) 毋須課稅收入包括來自農戶小額貸款的利息收入，根據中國稅收法規豁免繳納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7.5百萬元增加180.5%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666.3百萬元。所得稅開支的增加與本行業務增長一致。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實際稅率分別為24.9%及24.6%。

期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行期內利潤從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16.8百萬元增加185.4%至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2,045.8百萬元。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

淨利息收入

淨利息收入分別佔2014年、2015年及2016年營業收入的95.3%、96.8%及95.7%。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的利息收入、利息開支及淨利息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7,992.7	11,129.0	12,063.0
利息開支.....	(4,559.7)	(5,995.0)	(5,392.8)
淨利息收入.....	3,433.0	5,134.0	6,670.2

財務信息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行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的平均結餘、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以及相關資產的平均收益率或相關負債的平均成本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平均結餘 ⁽¹⁾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²⁾	平均結餘 ⁽¹⁾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²⁾	平均結餘 ⁽¹⁾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²⁾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生息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42,174.8	3,263.2	7.74%	71,932.3	5,496.7	7.64%	99,242.8	6,575.9	6.63%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³⁾	45,519.0	3,604.5	7.92%	57,007.4	4,484.8	7.87%	75,528.1	4,669.2	6.18%
存放同業款項	17,250.4	801.8	4.65%	19,464.0	675.8	3.47%	18,758.3	453.3	2.4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拆出資金	1,471.4	95.4	6.48%	2,326.4	113.1	4.86%	820.6	22.0	2.68%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⁴⁾	14,094.9	227.8	1.62%	22,837.4	358.6	1.57%	22,112.7	342.6	1.55%
生息資產總額	120,510.5	7,992.7	6.63%	173,567.5	11,129.0	6.41%	216,462.5	12,063.0	5.57%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平均結餘 ⁽¹⁾	利息開支	平均成本率 ⁽²⁾	平均結餘 ⁽¹⁾	利息開支	平均成本率 ⁽²⁾	平均結餘 ⁽¹⁾	利息開支	平均成本率 ⁽²⁾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計息負債									
客戶存款	78,200.1	2,212.4	2.83%	130,438.5	3,887.8	2.98%	142,794.6	2,888.1	2.0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拆入資金	721.9	35.1	4.86%	3,126.1	156.8	5.02%	4,051.4	93.6	2.31%
已發行債務證券 ⁽⁵⁾	—	—	—	1,020.4	35.1	3.44%	12,331.4	445.8	3.6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1,821.3	2,269.0	7.13%	27,552.1	1,809.0	6.57%	37,089.3	1,817.9	4.90%
向中央銀行借款	1,282.0	43.2	3.37%	3,218.0	106.3	3.30%	4,695.2	147.4	3.14%
計息負債總額	112,025.3	4,559.7	4.07%	165,355.1	5,995.0	3.62%	200,961.9	5,392.8	2.68%
淨利息收入		3,433.0			5,134.0			6,670.2	
淨利差 ⁽⁶⁾			2.56%			2.79%			2.89%
淨息差 ⁽⁷⁾			2.85%			2.96%			3.08%

附註：

- (1) 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的日均結餘均摘錄自本行的未經審計管理賬目。
- (2) 按利息收入／開支除以平均結餘計算。
- (3) 主要包括應收款項類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財務信息

- (4) 主要包括法定存款準備金、超額存款準備金及財政存款準備金。
 (5) 主要包括同業存單及二級資本債券。
 (6) 指生息資產總額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總額平均成本率之差。
 (7) 按淨利息收入除以生息資產的日均結餘計算。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由於金額及利率變動導致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變動的情況。金額變動以平均結餘變動衡量，而利率變動則以平均利率變動衡量。金額及利率共同引起的變動均計入金額變動中。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與2015年比較			2015年與2016年比較		
	增加/(減少)的原因		淨增加/ (減少) ⁽³⁾	增加/(減少)的原因		淨增加/ (減少) ⁽³⁾
金額 ⁽¹⁾	利率 ⁽²⁾	金額 ⁽¹⁾		利率 ⁽²⁾		
	(人民幣百萬元)					
生息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2,273.9	(40.4)	2,233.5	1,809.6	(730.4)	1,079.2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903.8	(23.5)	880.3	1,145.0	(960.6)	184.4
存放同業款項	76.8	(202.8)	(126.0)	(17.0)	(205.5)	(222.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拆出資金	41.6	(23.8)	17.8	(40.3)	(50.8)	(91.1)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37.2	(6.5)	130.7	(11.2)	(4.8)	(16.0)
利息收入變動	3,433.3	(297.0)	3,136.3	2,886.1	(1,952.1)	934.0
計息負債						
客戶存款	1,557.0	118.4	1,675.4	249.9	(1,249.6)	(999.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拆入資金	120.6	1.1	121.7	21.4	(84.6)	(63.2)
已發行債務證券	35.1	—	35.1	408.9	1.8	410.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80.3)	(179.7)	(460.0)	467.5	(458.6)	8.9
向中央銀行借款	64.0	(0.9)	63.1	46.4	(5.3)	41.1
利息開支變動	1,496.4	(61.1)	1,435.3	1,194.1	(1,796.3)	(602.2)
淨利息收入變動	1,936.9	(235.9)	1,701.0	1,692.0	(155.8)	1,536.2

附註：

- (1) 指本年內平均結餘減去上年內平均結餘，乘以本年內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2) 指本年內平均收益率/成本率減去上年內平均收益率/成本率，乘以上年內平均結餘。
 (3) 指本年內利息收入/開支減去上年內利息收入/開支。

財務信息

利息收入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利息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客戶貸款及墊款	3,263.2	40.8%	5,496.7	49.4%	6,575.9	54.5%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3,604.5	45.1%	4,484.8	40.3%	4,669.2	38.7%
存放同業款項	801.8	10.0%	675.8	6.1%	453.3	3.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拆出資金	95.4	1.2%	113.1	1.0%	22.0	0.2%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27.8	2.9%	358.6	3.2%	342.6	2.8%
合計	7,992.7	100.0%	11,129.0	100.0%	12,063.0	100.0%

利息收入從2015年的人民幣11,129.0百萬元增加8.4%至2016年的人民幣12,063.0百萬元，主要由於生息資產的平均結餘從2015年的人民幣173,567.5百萬元增加24.7%至2016年的人民幣216,462.5百萬元，部分被生息資產的平均收益率從2015年的6.41%減至2016年的5.57%所抵銷。生息資產的平均結餘增加與本行的業務擴張一致。生息資產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i)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中國人民銀行下調基準利率及市場競爭加劇，反映了利率愈加市場化；及(ii)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反映市場利率降低。

利息收入從2014年的人民幣7,992.7百萬元增加39.2%至2015年的人民幣11,129.0百萬元，主要由於生息資產平均結餘從2014年的人民幣120,510.5百萬元增加44.0%至2015年的人民幣173,567.5百萬元，部分被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從2014年的6.63%減至2015年的6.41%所抵銷。生息資產的平均結餘增加與本行的業務擴張一致。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i)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中國人民銀行下調基準利率及市場競爭加劇，反映了利率愈加市場化；及(ii)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反映市場利率降低。

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

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分別佔2014年、2015年及2016年總利息收入的40.8%、49.4%及54.5%。

財務信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按產品劃分的平均結餘、利息收入及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收益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平均結餘 ⁽¹⁾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結餘 ⁽¹⁾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結餘 ⁽¹⁾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37,850.3	2,956.2	7.81%	59,628.0	4,773.7	8.01%	79,086.4	5,608.4	7.09%
零售貸款.....	1,597.2	127.6	7.99%	3,981.8	324.9	8.16%	6,339.9	460.6	7.27%
票據貼現.....	2,727.3	179.4	6.58%	8,322.5	398.1	4.78%	13,816.5	506.9	3.67%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42,174.8	3,263.2	7.74%	71,932.3	5,496.7	7.64%	99,242.8	6,575.9	6.63%

附註：

(1) 指日均結餘，摘自本行未經審計管理賬目。

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從2015年的人民幣5,496.7百萬元增加19.6%至2016年的人民幣6,575.9百萬元，主要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平均結餘從2015年的人民幣71,932.3百萬元增加38.0%至2016年的人民幣99,242.8百萬元，但部分被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收益率從2015年的7.64%降至2016年的6.63%所抵銷。

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從2014年的人民幣3,263.2百萬元增加68.4%至2015年的人民幣5,496.7百萬元，主要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結餘從2014年的人民幣42,174.8百萬元增加70.6%至2015年的人民幣71,932.3百萬元，但部分被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收益率從2014年的7.74%降至2015年的7.64%所抵銷。

2016年對比2015年

公司貸款的利息收入從2015年的人民幣4,773.7百萬元增加17.5%至2016年的人民幣5,608.4百萬元，主要由於公司貸款的平均結餘從2015年的人民幣59,628.0百萬元增加32.6%至2016年的人民幣79,086.4百萬元，但部分被公司貸款的平均收益率從2015年的8.01%減至2016年的7.09%所抵銷。平均結餘增加主要由於本行努力拓展公司貸款業務。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中國人民銀行於2015年五次下調基準利率及市場競爭加劇。由於本行尋求發展公司貸款業務，本行的公司貸款產品價格面臨更大的下行壓力。

零售貸款的利息收入從2015年的人民幣324.9百萬元增加41.8%至2016年的人民幣460.6百萬元，主要由於零售貸款的平均結餘從2015年的人民幣3,981.8百萬元增加59.2%至2016年的人民幣6,339.9百萬元，但部分被平均收益率從2015年的8.16%減至2016年的7.27%所抵銷。平均結餘增加主要由於本行努力拓展零售貸款業務。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中國人民銀行於2015年五次下調基準利率及市場競爭加劇。由於本行尋求發展零售貸款業務，本行的零售貸款產品價格面臨更大的下行壓力。

票據貼現的利息收入從2015年的人民幣398.1百萬元增加27.3%至2016年的人民幣506.9百萬元，主要由於票據貼現的平均結餘從2015年的人民幣8,322.5百萬元增加

財務信息

66.0%至2016年的人民幣13,816.5百萬元，但部分被票據貼現的平均收益率從2015年的4.78%減至2016年的3.67%所抵銷。平均結餘增加主要由於本行大力擴張票據貼現業務。

2015年對比2014年

公司貸款的利息收入從2014年的人民幣2,956.2百萬元增加61.5%至2015年的人民幣4,773.7百萬元，主要由於公司貸款的平均結餘從2014年的人民幣37,850.3百萬元增加57.5%至2015年的人民幣59,628.0百萬元，以及公司貸款的平均收益率從2014年的7.81%微增至2015年的8.01%。平均結餘增加主要歸因於本行努力拓展公司貸款業務。平均收益率增加主要由於本行小微企業客戶貸款佔公司貸款總額的百分比增加，而該等客戶的貸款利率相對較高。

零售貸款的利息收入從2014年的人民幣127.6百萬元增加154.6%至2015年的人民幣324.9百萬元，主要由於零售貸款的平均結餘從2014年的人民幣1,597.2百萬元增加149.3%至2015年的人民幣3,981.8百萬元。平均結餘增加主要歸因於本行積極拓展個人經營貸款業務。零售貸款的平均收益率保持相對穩定，2014年和2015年分別為7.99%和8.16%。

票據貼現的利息收入從2014年的人民幣179.4百萬元增加121.9%至2015年的人民幣398.1百萬元，主要由於票據貼現的平均結餘從2014年的人民幣2,727.3百萬元增加205.2%至2015年的人民幣8,322.5百萬元，但部分被票據貼現的平均收益率從2014年的6.58%降至2015年的4.78%所抵銷。平均結餘增加主要由於本行積極拓展票據貼現業務。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市場流動性提高令市場利率降低。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2016年對比2015年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從2015年的人民幣4,484.8百萬元增加4.1%至2016年的人民幣4,669.2百萬元，主要由於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平均結餘從2015年的人民幣57,007.4百萬元增加32.5%至2016年的人民幣75,528.1百萬元，部分被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平均收益率從2015年的7.87%降至2016年的6.18%所抵銷。平均結餘增加主要反映本行為豐富資產組合而增加金融資產投資。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本行投資資產管理計劃及信託計劃產品的收益率下降，主要反映市場流動性提高令市場利率降低。

2015年對比2014年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從2014年的人民幣3,604.5百萬元增加24.4%至2015年的人民幣4,484.8百萬元，主要由於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平均結餘從2014年的人民幣45,519.0百萬元增加25.2%至2015年的人民幣57,007.4百萬元，部分被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平均收益率從2014年的7.92%降至2015年的7.87%所抵銷。平均結餘增加主要反映本行為豐富資產組合而增加金融資產投資。平均收益

財務信息

率下降主要由於本行投資資產管理計劃及信託計劃產品的收益率下降，主要反映市場流動性提高令市場利率降低。

存放同業款項的利息收入

2016年對比2015年

存放同業款項的利息收入從2015年的人民幣675.8百萬元減少32.9%至2016年的人民幣453.3百萬元，主要由於存放同業款項的平均結餘從2015年的人民幣19,464.0百萬元減至2016年的人民幣18,758.3百萬元，以及存放同業款項的平均收益率從2015年的3.47%減至2016年的2.42%。存放同業款項的平均結餘的減少主要由於本行調整資產結構，增加投資其他收益率較高的金融資產。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市場流動性提高令市場利率降低，進而令存放同業款項的收益減少。

2015年對比2014年

存放同業款項的利息收入從2014年的人民幣801.8百萬元減少15.7%至2015年的人民幣675.8百萬元，主要由於存放同業款項的平均收益率從2014年的4.65%減至2015年的3.47%，部分被存放同業款項的平均結餘從2014年的人民幣17,250.4百萬元增至2015年的人民幣19,464.0百萬元所抵銷。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市場流動性提高令市場利率降低，進而令存放同業款項的收益減少。平均結餘增加主要由於本行為管理流動資金而增加了存放同業款項。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拆出資金的利息收入

2016年對比2015年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拆出資金的利息收入從2015年的人民幣113.1百萬元減少80.5%至2016年的人民幣22.0百萬元，主要由於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拆出資金的平均收益率從2015年的4.86%減至2016年的2.68%，以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拆出資金的平均結餘從2015年的人民幣2,326.4百萬元減至2016年的人民幣820.6百萬元。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市場流動性提高令市場利率降低，進而令逆回購交易的收益減少。平均結餘減少主要由於本行把資金投向其他金融資產。

2015年對比2014年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拆出資金的利息收入從2014年的人民幣95.4百萬元增加18.6%至2015年的人民幣113.1百萬元，主要由於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拆出資金的平均結餘從2014年的人民幣1,471.4百萬元增至2015年的人民幣2,326.4百萬元，部分被

財務信息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拆出資金的平均收益率從2014年的6.48%減至2015年的4.86%所抵銷。平均結餘增加主要由於本行為管理流動性及獲取收益而增加逆回購交易。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市場流動性提高令市場利率降低，進而令逆回購交易的收益減少。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

2016年對比2015年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從2015年的人民幣358.6百萬元減少4.5%至2016年的人民幣342.6百萬元，主要由於中國人民銀行2015年降低了存款準備金率，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平均餘額從2015年的人民幣22,837.4百萬元減少至2016年的人民幣22,112.7百萬元，導致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有所下降。

2015年對比2014年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從2014年的人民幣227.8百萬元增加57.4%至2015年的人民幣358.6百萬元，主要由於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結餘從2014年的人民幣14,094.9百萬元增加62.0%至2015年的人民幣22,837.4百萬元。平均結餘增加主要由於客戶存款持續增加促使法定存款準備金增加。

利息開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利息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客戶存款.....	2,212.4	48.5%	3,887.8	64.8%	2,888.1	53.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拆入資金.....	35.1	0.8%	156.8	2.6%	93.6	1.7%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35.1	0.6%	445.8	8.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269.0	49.8%	1,809.0	30.2%	1,817.9	33.7%
向中央銀行借款.....	43.2	0.9%	106.3	1.8%	147.4	2.7%
合計.....	<u>4,559.7</u>	<u>100.0%</u>	<u>5,995.0</u>	<u>100.0%</u>	<u>5,392.8</u>	<u>100.0%</u>

利息開支從2015年的人民幣5,995.0百萬元減少10.0%至2016年的人民幣5,392.8百萬元，主要由於計息負債平均成本率從2015年的3.62%減至2016年的2.68%，部分被計息負債平均結餘從2015年的人民幣165,355.1百萬元增加21.5%至2016年的人民幣200,961.9百萬元所抵銷。計息負債平均成本率的下降主要由於中國人民銀行於2015年五次下調基準利率令客戶存款平均成本下降。計息負債平均結餘的增加主要由於客戶存款及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以及本行發行的債券均有所增加。

財務信息

利息開支從2014年的人民幣4,559.7百萬元增加31.5%至2015年的人民幣5,995.0百萬元，主要由於計息負債的平均結餘從2014年的人民幣112,025.3百萬元增加47.6%至2015年的人民幣165,355.1百萬元，部分被計息負債的平均成本率從2014年的4.07%降至2015年的3.62%所抵銷。平均成本率降低乃由於利率較低的存款產品佔比增加。計息負債的平均結餘增加主要由於客戶存款及向中央銀行借款以及本行發行的債券均有所增加。

客戶存款利息開支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客戶存款利息開支分別佔利息開支的48.5%、64.8%及53.6%。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客戶存款組成部分的平均結餘、利息開支及平均成本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平均結餘 ⁽¹⁾	利息開支	平均成本率	平均結餘 ⁽¹⁾	利息開支	平均成本率	平均結餘 ⁽¹⁾	利息開支	平均成本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存款									
定期.....	31,372.3	1,159.9	3.70%	44,479.5	1,626.6	3.66%	41,352.2	868.2	2.10%
活期.....	26,497.7	168.3	0.63%	37,591.0	290.3	0.77%	45,187.9	258.6	0.57%
小計.....	57,870.0	1,328.2	2.30%	82,070.5	1,916.9	2.34%	86,540.1	1,126.8	1.30%
零售存款									
定期.....	15,163.9	860.9	5.68%	37,583.9	1,909.1	5.08%	38,397.2	1,675.9	4.36%
活期.....	5,166.2	23.3	0.45%	10,784.1	61.8	0.57%	17,857.3	85.4	0.48%
小計.....	20,330.1	884.2	4.35%	48,368.0	1,970.9	4.07%	56,254.5	1,761.3	3.13%
客戶存款總額.....	78,200.1	2,212.4	2.83%	130,438.5	3,887.8	2.98%	142,794.6	2,888.1	2.02%

附註：

(1) 指日均結餘，摘自本行未經審計的管理賬目。

客戶存款利息開支從2015年的人民幣3,887.8百萬元減少25.7%至2016年的人民幣2,888.1百萬元，主要由於客戶存款平均成本率從2015年的2.98%減至2016年的2.02%，部分被客戶存款的平均結餘從2015年的人民幣130,438.5百萬元增加9.5%至2016年的人民幣142,794.6百萬元所抵銷。客戶存款平均成本率下降主要由於中國人民銀行於2015年五次下調基準利率導致本行存款產品的利率降低。

客戶存款的利息開支從2014年的人民幣2,212.4百萬元增加75.7%至2015年的人民幣3,887.8百萬元，主要由於客戶存款的平均結餘從2014年的人民幣78,200.1百萬元增加66.8%至2015年的人民幣130,438.5百萬元，以及客戶存款的平均成本率從2014年的2.83%增至2015年的2.98%。客戶存款平均成本率下降主要由於中國人民銀行於2014年及2015年下調基準利率導致本行存款產品的利率降低。

財務信息

2016年對比2015年

公司存款利息開支從2015年的人民幣1,916.9百萬元減少41.2%至2016年的人民幣1,126.8百萬元，主要由於公司存款平均成本率從2015年的2.34%減至2016年的1.30%，部分被公司存款平均結餘從2015年的人民幣82,070.5百萬元增加5.4%至2016年的人民幣86,540.1百萬元所抵銷。平均成本率的下降主要由於中國人民銀行於2015年五次下調基準利率。平均結餘的增加主要由於本行加大市場營銷的力度，促使本行公司客戶群不斷擴大。

零售存款利息開支從2015年的人民幣1,970.9百萬元減少10.6%至2016年的人民幣1,761.3百萬元，主要由於零售存款平均成本率從2015年的4.07%減至2016年的3.13%，部分被零售存款平均結餘從2015年的人民幣48,368.0百萬元增加16.3%至2016年的人民幣56,254.5百萬元所抵銷。平均成本率的下降主要由於中國人民銀行於2015年五次下調基準利率。平均結餘的增加主要由於本行拓展分行網絡以及自助銀行業務和手機銀行業務等電子銀行分銷渠道，豐富產品及服務種類，及擴大零售客戶群。

2015年對比2014年

公司存款的利息開支從2014年的人民幣1,328.2百萬元增加44.3%至2015年的人民幣1,916.9百萬元，主要由於公司存款的平均成本率從2014年的2.30%增至2015年的2.34%，及公司存款的平均結餘從2014年的人民幣57,870.0百萬元增加41.8%至2015年的人民幣82,070.5百萬元。平均成本率增加主要由於市場競爭加劇，反映了利率愈加市場化。平均結餘增加主要由於本行加大市場營銷力度，促使本行公司客戶群不斷增長。

零售存款的利息開支從2014年的人民幣884.2百萬元增加122.9%至2015年的人民幣1,970.9百萬元，主要由於零售存款的平均結餘從2014年的人民幣20,330.1百萬元增加137.9%至2015年的人民幣48,368.0百萬元，部分被零售存款的平均成本率從2014年的4.35%減至2015年的4.07%所抵銷。平均結餘增加主要由於本行拓展分行網絡以及自助銀行業務和手機銀行業務等電子銀行分銷渠道，豐富產品及服務種類，及擴大零售客戶群。平均成本率下降主要由於中國人民銀行於2014年11月下調基準利率並於2015年五次追加下調基準利率。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拆入資金利息開支

2016年對比2015年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拆入資金的利息開支從2015年的人民幣156.8百萬元減少40.3%至2016年的人民幣93.6百萬元，主要由於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拆入資金平均成本率從2015年的5.02%減至2016年的2.31%，部分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拆入資金平均結餘從2015年的人民幣3,126.1百萬元增加29.6%至2016年的人民幣4,051.4百萬元。

財務信息

萬元所抵銷。平均結餘增加主要由於本行訂立更多的回購交易，以豐富融資渠道。平均成本率下降主要由於市場流動性提高令市場利率降低，進而令回購交易成本降低。

2015年對比2014年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拆入資金的利息開支從2014年的人民幣35.1百萬元增加346.7%至2015年的人民幣156.8百萬元，主要由於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拆入資金的平均結餘從2014年的人民幣721.9百萬元增加333.0%至2015年的人民幣3,126.1百萬元。平均結餘增加主要由於本行訂立更多的回購交易，以豐富融資渠道。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拆入資金的平均成本率於2014年及2015年分別保持相對穩定在4.86%及5.02%。

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開支

2016年對比2015年

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開支從2015年的人民幣35.1百萬元增加1,170.1%至2016年的人民幣445.8百萬元，主要由於已發行債務證券平均結餘由2015年的人民幣1,020.4百萬元增加1,108.4%至2016年的人民幣12,331.4百萬元，以及已發行債務證券平均成本率由2015年的3.44%增至2016年的3.62%。平均結餘的增長主要由於本行於2016年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5,890.0百萬元同業存單。平均成本率增加主要由於本行於上行的利率環境中發行的同業存單的期限相對較長。

2015年對比2014年

本行2014年並無發行債務證券。2015年已發行債務證券的利息開支為人民幣35.1百萬元，主要由於(i)本行於2015年12月發行了人民幣3,200百萬元二級資本債券及(ii)本行於2015年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7,740.0百萬元同業存單。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利息開支

2016年對比2015年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利息開支從2015年的人民幣1,809.0百萬元增加0.5%至2016年的人民幣1,817.9百萬元，主要由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平均結餘從2015年的人民幣27,552.1百萬元增加34.6%至2016年的人民幣37,089.3百萬元，部分被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平均成本率從2015年的6.57%減至2016年的4.90%所抵銷。平均結餘的增加主要由於本行增加通過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融入資金以為本行的業務發展提供資金。平均成本率下降主要由於市場流動性提高令市場利率降低，進而令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成本降低。

財務信息

2015年對比2014年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利息開支從2014年的人民幣2,269.0百萬元減少20.3%至2015年的人民幣1,809.0百萬元，主要由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平均結餘從2014年的人民幣31,821.3百萬元減少13.4%至2015年的人民幣27,552.1百萬元，而且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平均成本率從2014年的7.13%下降至2015年的6.57%。平均結餘減少主要由於客戶存款增加，以及本行發行同業存單及二級資本債券，從而減少通過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融入資金。平均成本下降主要由於市場流動性提高令市場利率降低，進而令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成本降低。

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2016年對比2015年

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開支從2015年的人民幣106.3百萬元增加38.7%至2016年的人民幣147.4百萬元，主要由於向中央銀行借款的平均結餘從2015年的人民幣3,218.0百萬元增加45.9%至2016年的人民幣4,695.2百萬元。平均結餘增加主要由於本行增加從中國人民銀行借款，以融入資金支持本行小微企業業務的發展，以及票據相關業務的發展。

2015年對比2014年

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開支從2014年的人民幣43.2百萬元增加146.1%至2015年的人民幣106.3百萬元，主要由於向中央銀行借款平均結餘從2014年的人民幣1,282.0百萬元增加151.0%至2015年的人民幣3,218.0百萬元。平均結餘增加主要由於本行增加從中國人民銀行借款，以融入資金支持本行小微企業業務的發展，以及票據相關業務的發展。

淨利差及淨息差

2016年對比2015年

淨利差從2015年的2.79%增至2016年的2.89%，主要由於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成本率從3.62%降至2.68%，主要反映中國人民銀行於2015年多次下調基準利率令存款產品的利息開支降低及市場利率降低。該下降部分被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從6.41%降至5.57%所抵銷，主要由於(i)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中國人民銀行於2015年下調基準利率及市場競爭加劇；及(ii)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反映市場流動性提高令市場利率降低。

淨息差從2015年的2.96%增至2016年的3.08%，主要由於淨利息收入增長，且超過生息資產的日平均結餘。

財務信息

2015年對比2014年

淨利差從2014年的2.56%增至2015年的2.79%，主要由於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成本率從4.07%降至3.62%，主要反映中國人民銀行於2015年多次下調基準利率令存款產品的利息開支降低及市場利率降低。該下降部分被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從6.63%降至6.41%所抵銷，主要由於(i)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市場競爭加劇；及(ii)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反映市場流動性提高令市場利率降低。

淨息差從2014年的2.85%增至2015年的2.96%，主要由於淨利息收入增長，且超過生息資產的日平均結餘。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分別佔營業收入的3.8%、2.7%及3.7%。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理財服務手續費	43.8	39.8	125.0
代理業務手續費	41.9	67.2	99.6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19.1	27.4	41.3
銀行承兌匯票手續費	38.2	48.4	31.2
保函手續費	1.2	7.6	5.7
其他 ⁽¹⁾	21.8	8.3	24.6
小計	166.0	198.7	327.4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27.4)	(57.3)	(71.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138.6	141.4	256.3

附註：

(1) 主要包括擔保手續費及諮詢服務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從2015年的人民幣141.4百萬元增加81.3%至2016年的人民幣256.3百萬元，主要由於理財服務手續費及代理業務手續費的增加。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從2014年的人民幣138.6百萬元增加2.0%至2015年的人民幣141.4百萬元，主要由於代理業務手續費、銀行承兌匯票手續費及結算與清算手續費的增加。

理財服務手續費

理財服務手續費從2015年的人民幣39.8百萬元增加214.1%至2016年的人民幣125.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行發行的非保本型理財產品數量增加。理財服務手續費從

財務信息

2014年的人民幣43.8百萬元減少9.1%至2015年的人民幣39.8百萬元，主要由於本行發行的非保本理財產品的收益因市場利率下降而下降。

代理業務手續費

代理業務手續費從2014年的人民幣41.9百萬元增加60.4%至2015年的人民幣67.2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48.2%至2016年的人民幣99.6百萬元，主要反映本行委託貸款業務規模增長，以及2015年8月開始貴金屬業務。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從2014年的人民幣19.1百萬元增加43.5%至2015年的人民幣27.4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50.7%至2016年的人民幣41.3百萬元，主要由於結算交易量增加。

銀行承兌匯票手續費

銀行承兌匯票手續費從2015年的人民幣48.4百萬元減少35.5%至2016年的人民幣31.2百萬元，主要由於已發行銀行承兌匯票減少。銀行承兌匯票手續費從2014年的人民幣38.2百萬元增加26.7%至2015年的人民幣48.4百萬元，主要反映已發行銀行承兌匯票增長。

保函手續費

保函手續費從2015年的人民幣7.6百萬元減少25.0%至2016年的人民幣5.7百萬元，主要由於市場競爭，本行調整部分客戶保函費率。保函手續費從2014年的人民幣1.2百萬元增加533.3%至2015年的人民幣7.6百萬元，主要由於本行保函業務量增長。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從2014年的人民幣27.4百萬元增加109.1%至2015年的人民幣57.3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24.1%至2016年的人民幣71.1百萬元，主要由於借記卡發卡量和交易量增加，導致相關開支增加。

交易淨收益／(虧損)

交易淨收益／(虧損)主要包括出售持作交易的金融資產所得收益，以及該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所得收益。2015年和2016年的交易虧損淨額分別為人民幣6.1百萬元和人民幣8.0百萬元，主要反映了市場利率的波動。2014年本行並無錄得任何交易收益或虧損。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產生的淨收益／(虧損)

本行於2014年或2016年並無出售任何投資證券，因此本行並未招致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任何收益或虧損。2015年本行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產生的虧損淨額為人民幣1.0百萬元，主要反映本行出售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所產生的虧損。

財務信息

匯兌淨(虧損)/收益

2015年及2016年，本行的匯兌淨收益分別為人民幣6.3百萬元及人民幣9.9百萬元，2014年的匯兌淨虧損為人民幣1.2百萬元，主要反映匯率波動。

其他營業收入

其他營業收入從2015年的人民幣28.2百萬元增加50.7%至2016年的人民幣42.5百萬元，主要由於政府補貼增加，反映了本行致力於積極發展涉農貸款業務。其他營業收入從2014年的人民幣32.0百萬元減少11.9%至2015年的人民幣28.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4年本行收到一次性政府補貼，用於營業網點建設。

經營開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經營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員工成本	504.8	40.1%	847.1	46.3%	1,007.1	52.9%
一般管理及行政開支	408.4	32.5%	430.3	23.5%	433.1	22.7%
物業及設備開支	151.5	12.0%	245.3	13.4%	313.7	16.5%
營業稅及附加費	193.9	15.4%	307.3	16.8%	149.9	7.9%
合計	1,258.6	100.0%	1,830.0	100.0%	1,903.8	100.0%
成本收入比率 ⁽¹⁾	29.56%		28.72%		25.16%	

附註：

(1) 按經營開支總額(扣除營業稅及附加費)除以營業收入總額計算。

經營開支從2015年的人民幣1,830.0百萬元增加4.0%至2016年的人民幣1,903.8百萬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但部分被營業稅及附加費減少而抵銷。本行的成本收入比率由2015年的28.72%減至2016年的25.16%，主要是由於營業收入增長，超過了經營開支(扣除營業稅及附加費)的增長。

經營開支從2014年的人民幣1,258.6百萬元增加45.4%至2015年的人民幣1,830.0百萬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物業及設備開支及營業稅及附加費增加所致。本行成本收入比率由2014年的29.56%減少至2015年的28.72%，主要是由於本行營業收入大幅增長，超過了經營開支(扣除營業稅及附加費)的增長。

員工成本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員工成本分別佔經營開支總額的40.1%、46.3%及52.9%，構成經營開支的最大組成部分。

財務信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員工成本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工資及獎金.....	401.4	677.3	789.1
社會保險費.....	55.7	101.0	117.5
住房津貼.....	17.2	29.3	36.7
職工福利.....	21.2	27.4	34.3
工會及員工教育開支.....	7.3	11.6	15.3
其他.....	2.0	0.5	14.2
員工成本.....	504.8	847.1	1,007.1

員工成本從2014年的人民幣504.8百萬元增加67.8%至2015年的人民幣847.1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18.9%至2016年的人民幣1,007.1百萬元，主要反映了本行業務規模擴大，員工人數增加。

物業及設備開支

物業及設備開支從2014年的人民幣151.5百萬元增加61.9%至2015年的人民幣245.3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27.9%至2016年的人民幣313.7百萬元。物業及設備開支增加，主要反映因拓展分行網絡，導致新增分行網點自有物業的折舊增加，以及因開發新信息技術系統，導致設備折舊增加。

營業稅及附加費

營業稅及附加費從2015年的人民幣307.3百萬元減少51.2%至2016年的人民幣149.9百萬元，營業稅及附加費的減少主要由於中國的營改增試點改革導致2016年5月起本行不再繳納營業稅而改為繳納增值稅。營業稅及附加費從2014年的人民幣193.9百萬元增加58.5%至2015年的人民幣307.3百萬元，主要反映本行業務增長，應納稅收入增加。

一般管理及行政開支

一般管理及行政開支保持穩定，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分別為人民幣408.4百萬元、人民幣430.3百萬元及人民幣433.1百萬元。

資產減值損失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資產減值損失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客戶貸款及墊款.....	564.9	1,486.5	1,336.2
應收款項類投資.....	309.9	233.6	1,162.0
持有至到期投資.....	18.7	(0.0)	3.8
應收利息.....	—	0.2	—
其他應收款項 ⁽¹⁾	44.5	0.2	2.4
資產減值損失.....	938.0	1,720.5	2,504.4

財務信息

附註：

(1) 主要包括應收利息、預付款項及抵債資產。

資產減值損失從2014年的人民幣938.0百萬元增加83.4%至2015年的人民幣1,720.5百萬元，主要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準備上升。

資產減值損失從2015年的人民幣1,720.5百萬元增加45.6%至2016年的人民幣2,504.4百萬元，主要由於應收款項類投資減值損失由2015年的人民幣233.6百萬元增加397.4%至2016年的人民幣1,162.0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本行考慮中國經濟增速放緩採用了更為審慎的撥備措施。

稅前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行稅前利潤從2014年的人民幣1,408.6百萬元增加24.5%至2015年的人民幣1,753.7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46.2%至2016年的人民幣2,564.6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按適用法定所得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與實際所得稅開支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稅前利潤.....	1,408.6	1,753.7	2,564.6
按境內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			
稅項.....	352.2	438.4	641.2
不可抵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¹⁾	3.9	3.2	10.9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²⁾	(0.3)	(0.3)	(6.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0.9	15.3	—
按優惠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	(1.0)	(1.2)
適用稅率下降導致年初			
遞延稅項資產減少.....	—	0.1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之稅務影響.....	(0.7)	(0.4)	(0.5)
其他.....	(10.0)	—	—
所得稅開支.....	346.0	455.3	643.6

附註：

(1) 不可扣稅開支包括部分應酬費及捐款支出，該等支出根據中國稅收法規超出扣稅限額。

(2) 毋須課稅收入包括來自農戶小額貸款的利息收入，根據中國稅收法規豁免繳納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從2014年的人民幣346.0百萬元增加31.6%至2015年的人民幣455.3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41.4%至2016年的人民幣643.6百萬元。所得稅開支的增加與本行業務增長一致。2014年、2015年及2016年，本行實際稅率分別為24.6%、26.0%及25.1%。

年度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行年度利潤從2014年的人民幣1,062.6百萬元增加22.2%至2015年的人民幣1,298.4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48.0%至2016年的人民幣1,921.0百萬元。

財務信息

分部業績概要

業務分部概要

本行經營三項主要業務：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及金融市場業務。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各主要業務分部的營業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公司銀行業務.....	1,805.6	50.1%	3,122.5	58.9%	4,077.7	58.5%	2,024.4	61.9%	2,111.8	52.2%
零售銀行業務.....	622.4	17.3%	226.0	4.3%	767.2	11.0%	273.4	8.4%	370.1	9.1%
金融市場業務.....	1,118.4	31.0%	1,916.5	36.1%	2,050.8	29.4%	955.8	29.2%	1,474.8	36.4%
其他 ⁽¹⁾	56.0	1.6%	37.8	0.7%	75.2	1.1%	15.9	0.5%	93.8	2.3%
營業收入總額.....	3,602.4	100.0%	5,302.8	100.0%	6,970.9	100.0%	3,269.5	100.0%	4,050.5	100.0%

附註：

(1) 主要指無法直接歸屬於或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分部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

財務信息

年度利潤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各主要業務分部的經營業績。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7年		
	公司銀行 業務	零售銀行 業務	金融市場 業務 (未經審計)	其他 ¹⁾	合計
外部淨利息收入 ⁽²⁾	2,145.0	(651.4)	1,684.5	—	3,178.1
分部間利息收入/(開支)淨額 ⁽³⁾	(179.3)	938.5	(759.2)	—	2,379.8
淨利息收入	1,965.7	287.1	925.3	—	3,178.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58.7	(13.7)	24.2	10.5	79.7
交易收入淨額/(開支)	—	—	6.3	—	6.3
投資證券虧損淨額	—	—	—	—	—
外匯收益/(虧損)	—	—	—	3.1	3.1
其他營業收入 ⁽⁴⁾	—	—	—	2.3	2.3
營業收入	2,024.4	273.4	955.8	15.9	3,269.5
經營開支	(543.0)	(73.3)	(256.3)	(4.3)	(876.9)
資產減值損失	(720.3)	(50.1)	(665.0)	(3.5)	(1,438.9)
經營利潤	761.1	150.0	34.5	8.1	953.7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	—	0.6	0.6
稅前利潤	761.1	150.0	34.5	8.7	954.3
公司銀行業務	—	—	—	—	—
零售銀行業務	—	—	—	—	—
金融市場業務	—	—	—	—	—
其他 ⁽⁵⁾	—	—	—	—	—
合計	—	—	—	—	—
公司銀行業務	2,111.8	370.1	1,474.8	93.8	4,050.5
零售銀行業務	(439.1)	(76.9)	(306.7)	(19.5)	(842.2)
金融市場業務	(331.8)	(80.7)	(76.8)	(7.8)	(497.1)
其他 ⁽⁵⁾	1,340.9	212.5	1,091.3	66.5	2,711.2
合計	1,340.9	212.5	1,091.3	0.9	2,712.1

附註：

- (1) 主要包括無法直接歸屬於或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分部的收入及開支。
- (2) 指第三方收入及開支淨額。
- (3) 指分部間開支及轉讓對價。
- (4) 主要包括政府補貼及固定資產和抵債資產的短期租賃和處置收入。

財務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零售銀行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其他 ⁽¹⁾	零售銀行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其他 ⁽¹⁾	零售銀行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其他 ⁽¹⁾
	公司銀行業務	合計	公司銀行業務	合計		公司銀行業務	合計	公司銀行業務	合計		公司銀行業務	合計	公司銀行業務	合計	
外部淨利息收入 ⁽²⁾	1,628.1	(756.6)	2,561.5	—	3,433.0	2,856.7	(1,645.9)	3,923.2	—	5,134.0	4,481.6	(1,300.8)	3,489.4	—	6,670.2
分部間利息收入/(開支)淨額 ⁽³⁾	100.7	1,386.2	(1,486.9)	—	—	139.9	1,899.5	(2,039.4)	—	—	(541.7)	2,097.3	(1,555.6)	—	—
淨利息收入.....	1,728.8	629.6	1,074.6	—	3,433.0	2,996.6	253.6	1,883.8	—	5,134.0	3,939.9	796.5	1,933.8	—	6,670.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76.8	(7.2)	43.8	25.2	138.6	125.9	(27.6)	39.8	3.3	141.4	137.8	(29.3)	125.0	22.8	256.3
交易虧損淨額.....	—	—	—	—	—	—	—	(6.1)	—	(6.1)	—	—	(8.0)	—	(8.0)
投資證券虧損淨額.....	—	—	—	—	—	—	—	(1.0)	—	(1.0)	—	—	—	—	—
外匯(虧損)/收益.....	—	—	—	(1.2)	(1.2)	—	—	—	6.3	6.3	—	—	—	9.9	9.9
其他營業收入 ⁽⁴⁾	—	—	—	32.0	32.0	—	—	—	28.2	28.2	—	—	—	42.5	42.5
營業收入.....	1,805.6	622.4	1,118.4	56.0	3,602.4	3,122.5	226.0	1,916.5	37.8	5,302.8	4,077.7	767.2	2,050.8	75.2	6,970.9
經營開支.....	(630.8)	(217.4)	(390.8)	(19.6)	(1,258.6)	(1,077.6)	(78.0)	(661.3)	(13.1)	(1,830.0)	(1,113.7)	(209.5)	(560.1)	(20.5)	(1,903.8)
資產減值損失.....	(465.8)	(35.6)	(392.1)	(44.5)	(938.0)	(1,278.9)	(86.6)	(354.8)	(0.2)	(1,720.5)	(1,041.9)	(152.2)	(1,307.9)	(2.4)	(2,504.4)
經營利潤.....	709.0	369.4	335.5	(8.1)	1,405.8	766.0	61.4	900.4	24.5	1,752.3	1,922.1	405.5	182.8	52.3	2,562.7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	—	2.8	2.8	—	—	—	1.4	1.4	—	—	—	1.9	1.9
稅前利潤.....	709.0	369.4	335.5	(5.3)	1,408.6	766.0	61.4	900.4	25.9	1,753.7	1,922.1	405.5	182.8	54.2	2,564.6

附註：

- (1) 主要包括無法直接歸屬於或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分部的收入及開支。
- (2) 指第三方收入及開支淨額。
- (3) 指分部間開支及轉讓對價。
- (4) 主要包括政府補貼及固定資產和抵債資產的短期租賃和處置收入。

財務信息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的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得／ (所用)現金淨額	41,853.0	(1,624.6)	12,323.8	(3,114.3)	(10,660.4)
投資活動(所用)／ 所得現金淨額	(42,425.4)	(4,231.1)	(13,543.9)	1,146.3	23,186.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988.9	5,902.7	3,226.5	6,653.9	11,065.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	—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淨額	2,416.5	47.0	2,006.4	4,685.9	23,591.6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主要歸因於(1)客戶存款；(2)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3)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及(4)向中央銀行借款增加。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出主要歸因於(1)客戶貸款及墊款；(2)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3)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拆出資金；及(4)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增加。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660.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1)存放同業款項增加人民幣10,752.4百萬元，反映本行為管理流動性作出的努力；(2)客戶貸款及墊款增加人民幣10,314.8百萬元，主要由於公司銀行及零售銀行業務增加；及(3)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減少人民幣7,117.6百萬元，主要由於本行減少透過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籌集的資金，部分被客戶存款增加人民幣15,776.2百萬元(主要由於本行持續努力增加公司存款及零售存款)所抵銷。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114.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1)客戶貸款及墊款增加人民幣8,954.2百萬元，主要由於公司銀行及零售銀行業務增加；及(2)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減少人民幣3,066.5百萬元，主要由於本行減少運用購回交易為業務發展籌集資金，部分被客戶存款增加人民幣3,445.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行持續努力增加公司存款及零售存款)所抵銷。

2016年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2,323.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公司銀行及零售銀行業務增加致使客戶貸款及墊款增加人民幣17,228.4百萬元，部分被客戶存款增加人民幣30,144.7百萬元(主要由於本行加強市場推廣以增加公司存款及零售存款)所抵銷。

2015年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624.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公司銀行及零售銀行業務增加致使客戶貸款及墊款增加人民幣34,175.2百萬元，部分被客戶存款增加

財務信息

人民幣30,479.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行加強市場推廣以增加公司存款及零售存款)所抵銷。

2014年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1,853.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公司銀行及零售銀行業務增加致使客戶貸款及墊款增加人民幣26,475.4百萬元，部分被客戶存款增加人民幣54,667.4百萬元(主要由於本行加強市場推廣以增加公司存款及零售存款)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入主要來自出售投資所得款項。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出售投資所收現金分別為人民幣109,790.9百萬元、人民幣87,834.4百萬元、人民幣118,808.2百萬元、人民幣55,675.2百萬元及人民幣60,479.0百萬元。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主要來自投資付款。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收購投資付款所用現金分別為人民幣154,890.4百萬元、人民幣96,106.3百萬元、人民幣136,541.7百萬元、人民幣56,729.9百萬元及人民幣38,610.8百萬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主要來自權益股東發行新債券及出資所得款項。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收到發行新債券所得款項分別為零、人民幣10,900.5百萬元、人民幣35,519.3百萬元、人民幣20,483.0百萬元及人民幣30,413.6百萬元。於2014年，本行收到股東注資人民幣2,923.2百萬元。於2015年及2016年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並無收到任何股東注資。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主要由於償還已發行債券。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分別償還債券零、人民幣5,010.0百萬元、人民幣31,570.0百萬元、人民幣13,228.4百萬元及人民幣19,400.0百萬元。

流動資金

本行主要以客戶存款為貸款及投資組合提供資金。客戶存款一直為且本行認為將繼續為穩定的資金來源。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剩餘期限不足一年的客戶存款分別佔客戶存款總額的95.0%、87.4%、73.4%及70.5%。

本行主要透過監管資產及負債的到期情況管理流動資金，確保本行擁有足夠的資金償還到期負債。本行一直專注於維持穩定的資金來源，並增加本行客戶存款。本行亦投資大量高流動性資產(如政府債券及政策性銀行債券)及短期金融資產(如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票據貼現)。

財務信息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資產及負債的剩餘期限。

	無限期	逾期／即期	少於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年 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1,727.5	768.9	14,890.7	53,404.1	35,111.2	8,019.9	113,922.3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2,151.6	4,466.8	—	—	—	—	26,618.4
存放同業款項	—	5,977.5	28,965.4	7,832.0	—	—	42,774.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15,749.2	—	—	—	15,749.2
應收款項類投資	—	—	11,331.0	16,640.0	17,841.4	1,764.0	47,576.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	541.9	—	541.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14.2	—	372.2	3,974.2	3,680.5	1,947.4	10,288.5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156.1	1,370.4	4,891.7	396.6	6,814.8
應收利息	—	—	451.1	244.2	245.7	27.0	968.0
其他 ⁽¹⁾	2,517.6	0.4	—	1,379.2	203.0	—	4,100.2
資產總額	26,710.9	11,213.6	71,915.7	84,844.1	62,515.4	12,154.9	269,354.6
負債							
客戶存款	—	103,482.4	13,872.3	14,497.4	55,072.5	6.9	186,931.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7,572.9	—	—	—	7,572.9
已發行債券	—	—	5,670.7	9,597.9	2,997.2	3,190.6	21,456.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296.9	9,476.0	18,237.0	600.0	—	28,609.9
應付利息	—	2,962.4	101.8	152.7	119.0	—	3,335.9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3,131.8	1,778.6	—	—	4,910.4
拆入資金	—	—	—	—	50.0	—	50.0
其他 ⁽²⁾	—	368.1	751.4	—	—	—	1,119.5
負債總額	—	107,109.8	40,576.9	44,263.6	58,838.7	3,197.5	253,986.5
新的營運資金	26,710.9	(95,896.2)	31,338.8	40,580.5	3,676.7	8,957.4	15,368.1

附註：

(1) 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商譽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2) 主要包括應計員工成本及應付稅項。

資本資源

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從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749.9百萬元增加12.5%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094.7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10.3%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343.7百萬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股東權益為人民幣15,368.1百萬元。

財務信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股東權益的變動。

	股東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4年1月1日	6,722.1
股本	2,237.1
資本儲備	937.9
界定福利計劃儲備	(1.8)
投資重估儲備	2.8
盈餘儲備	105.6
一般準備金	548.0
保留盈利	184.7
少數股東權益	13.5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10,749.9
股本	389.1
資本儲備	8.5
界定福利計劃儲備	(1.4)
投資重估儲備	40.0
盈餘儲備	129.0
一般準備金	793.3
保留盈利	(16.7)
少數股東權益	3.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12,094.7
股本	—
資本儲備	1.9
界定福利計劃儲備	(1.0)
投資重估儲備	(70.0)
盈餘儲備	191.2
一般準備金	1,327.7
保留盈利	(203.8)
少數股東權益	3.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13,343.7
股本	—
資本儲備	—
界定福利計劃儲備	1.8
投資重估儲備	(23.2)
盈餘儲備	—
一般準備金	—
保留盈利	2,042.0
少數股東權益	3.8
截至2017年6月30日	15,368.1

債務

已發行債券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未到期債券餘額為零、人民幣5,903.0百萬元、人民幣10,134.9百萬元及人民幣21,456.4百萬元。未到期債券增加主要由於本行於2015年12月發行二級資本債券，於2015年及2016年以及截

財務信息

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發行同業存單，以及於2017年發行三筆金融債券。請參閱「資產及負債 — 負債及資金來源 — 已發行債券」。

資本充足性

本行須遵守中國銀監會有關資本充足率的規定。自2015年1月1日起，本行已根據《資本管理辦法》(其規定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以及2017年6月30日中國的商業銀行(系統重要性銀行除外)須分別維持(i)資本充足率不低於8.9%、9.3%、9.7%及10.1%；(ii)一級資本充足率不低於6.9%、7.3%、7.7%及8.1%；及(iii)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不低於5.9%、6.3%、6.7%及7.1%)計算並披露本行的資本充足率。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有關本行資本充足率的若干資料。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核心資本				
繳足股本.....	7,136.9	7,526.0	7,526.0	7,526.0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1,754.8	1,763.3	1,765.2	1,765.2
界定福利計劃儲備.....	(1.8)	(3.1)	(4.2)	(2.3)
投資重估儲備.....	2.8	42.8	(27.1)	(50.3)
盈餘儲備.....	237.5	366.5	557.7	557.7
一般風險準備.....	1,105.1	1,898.4	3,226.1	3,226.1
保留盈利.....	492.1	475.4	271.5	2,313.4
少數股東權益可計入部分.....	17.5	21.5	18.8	21.0
核心一級資本扣減項 ⁽¹⁾	(42.5)	(51.5)	(54.1)	(30.8)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10,702.4	12,039.3	13,279.9	15,326.0
其他一級資本 ⁽²⁾	0.5	0.8	1.7	2.0
一級資本淨額	10,702.9	12,040.1	13,281.6	15,328.0
二級資本				
已發行工具及股份溢價.....	—	3,187.0	3,189.3	3,190.6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759.5	816.6	1,786.0	2,085.0
非控股權益合資格部分.....	2.1	1.7	4.0	4.4
資本基礎淨額	11,464.5	16,045.4	18,260.9	20,608.0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108,651.8	140,520.3	154,753.9	179,324.2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85%	8.57%	8.58%	8.55%
一級資本充足率	9.85%	8.57%	8.58%	8.55%
資本充足率	10.55%	11.42%	11.80%	11.49%

附註：

- (1) 主要包括除土地使用權、商譽及確認為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之外的其他無形資產。
 (2) 主要包括一級資本工具，如優先股及其溢價。

本行密切監控資本充足率，確保符合監管規定。本行可能採取多種措施以遵守適用的監管資本充足性規定，包括：(i)透過發行新股及債券籌集資本；(ii)不斷提高盈利能力以增加保留盈利；及(iii)管理風險加權資產的增加。

財務信息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主要包括銀行承兌匯票、保函、經營租賃承擔及資本承擔。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資產負債表外承諾的合約金額。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信貸承擔				
銀行承兌匯票 ⁽¹⁾	43,002.9	39,987.0	31,392.8	27,842.3
保函 ⁽²⁾	101.8	285.6	431.5	514.4
小計	43,104.7	40,272.6	31,824.3	28,356.7
經營租賃承擔	533.5	574.8	447.3	406.1
資本承擔	59.0	293.9	142.5	79.6
合計	43,697.2	41,141.3	32,414.1	28,842.4

附註：

- (1) 銀行承兌匯票指本行向客戶開出的支付銀行匯票的承諾。
 (2) 本行向第三方開具信用證及保函為客戶的合約責任作擔保。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從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697.2百萬元減少5.8%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141.3百萬元，並進一步減少21.2%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414.1百萬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資產負債表外承諾為人民幣28,842.4百萬元。資產負債表外承諾減少主要由於開具的銀行承兌匯票減少。

合約責任的列表披露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6月30日按剩餘合約期限劃分本行的資產負債表外承諾的面值。

	一年以內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若干資產負債表內合約責任				
固定利率金融債	—	2,997.2	—	2,997.2
已發行二級資本債券	—	—	3,190.6	3,190.6
同業存款證	15,268.6	—	—	15,268.6
資產負債表外合約責任				
信貸承諾	27,520.9	835.4	0.4	28,356.7
經營租賃承諾	155.1	230.0	21.0	406.1
資本承諾	79.6	—	—	79.6
合計	43,024.2	4,062.6	3,212.0	50,298.8

關聯交易

於往績紀錄期間，本行與若干關聯方訂立了交易，如吸收關聯方的存款、向其提供信貸融通及其他銀行服務。該等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於本行的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董事認為，該等關聯交易乃按公平基準進行且不會扭曲本行於往績紀錄期間的經營業績或使有關業績不能反映本行未來的表現。

財務信息

市場風險的定量及定性分析

市場風險指資產及負債的價值或淨收益將會受到市場狀況變動不利影響的風險。其主要包括利率風險及外匯風險。該等風險可能因市場變量(如利率、匯率、股價漲跌及影響風險敏感性市場工具的其他市場變動)的變動而產生。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主要因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的重新定價期與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的重新定價期之間不匹配而產生。本行亦因財務投資組合而面臨交易利率風險。本行透過敏感度分析評估利率風險，並透過不時調整本行資產及負債的期限架構管理利率風險。

重新定價差距分析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基於資產及負債的(i)下個預期重新定價日；及(ii)最終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所作的差距分析結果。

	不計息	少於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	25,587.5	75,717.5	10,910.8	1,706.5	113,922.3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	11,859.3	22,268.1	26,976.1	4,118.1	65,221.6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41.6	26,176.8	—	—	—	26,618.4
存放同業款項	—	34,942.9	7,832.0	—	—	42,774.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15,749.2	—	—	—	15,749.2
應收利息	968.0	—	—	—	—	968.0
其他 ⁽¹⁾	4,100.2	—	—	—	—	4,100.2
資產總額	5,509.8	114,315.7	105,817.6	37,886.9	5,824.6	269,354.6
負債						
客戶存款	—	117,354.7	14,497.4	55,072.5	6.9	186,931.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7,572.9	—	—	—	7,572.9
已發行債務證券	—	5,670.7	9,597.9	2,997.2	3,190.6	21,456.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9,772.9	18,237.0	600.0	—	28,609.9
應付利息	3,335.9	—	—	—	—	3,335.9
向中央銀行借款	—	3,131.8	1,778.6	—	—	4,910.4
拆入資金	—	—	—	50.0	—	50.0
其他 ⁽²⁾	1,119.5	—	—	—	—	1,119.5
負債總額	4,455.4	143,503.0	44,110.9	58,719.7	3,197.5	253,986.5
重新定價差距總額	1,054.4	(29,187.3)	61,706.7	(20,832.8)	2,627.1	15,368.1

財務信息

附註：

- (1) 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以及遞延稅項資產。
- (2) 主要包括應計員工成本及應付稅項。

敏感度分析

本行採用敏感度分析以計量利率變動對本行的淨利潤或虧損及權益的影響。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基於資產及負債的利率敏感度分析結果。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純利變動	權益變動	純利變動	權益變動	純利變動	權益變動	純利變動	權益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增加100個基點.....	(7.9)	(265.9)	(101.5)	(241.0)	(182.5)	82.6	(106.0)	508.1
減少100個基點.....	7.9	265.9	101.5	241.0	182.5	(82.6)	106.0	(508.1)

基於本行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資產及負債，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個基點將使2016年12月31日之後年度的純利增加或減少人民幣106.0百萬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基於資產及負債的靜態利率風險狀況。該分析僅計量一年內利率變動的影響，顯示為期一年的時間內年化淨利潤或虧損及權益受資產及負債重新定價影響的情況。敏感度分析乃基於以下假設：

- 於各往績紀錄期末，利率變動適用於本行的非衍生金融工具。
- 於各往績紀錄期末，利率變動100個基點乃基於對未來12個月利率變動的假定。
- 收益率曲線隨利率變動而平行移動。
- 資產及負債組合並無其他變動。
- 其他變量(包括匯率)保持不變；及
- 該分析並未計及管理層所採取風險管理措施的影響。

由於採用上述假設，本行因利率升降而產生的淨利潤或虧損及權益的實際變動可能有別於該敏感度分析所估計的結果。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主要來源於匯率波動。本行透過將以外幣計值的資產與以相同貨幣計值的相應負債相匹配以及按日常基準監控外幣風險承擔水平以管理外幣風險。

財務信息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按貨幣劃分的資產及負債。

	人民幣	美元	其他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113,922.3	—	—	113,922.3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6,618.4	0.0	0.0	26,618.4
存放同業款項	42,501.2	205.7	68.0	42,774.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5,749.2	—	—	15,749.2
應收款項類投資	47,576.4	—	—	47,576.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41.9	—	—	541.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288.5	—	—	10,288.5
持有至到期投資	6,814.8	—	—	6,814.8
應收利息	967.4	0.6	—	968.0
其他 ⁽¹⁾	4,100.2	—	—	4,100.2
資產總額	269,080.3	206.3	68.0	269,354.6
負債				
客戶存款	186,931.5	—	—	186,931.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7,572.9	—	—	7,572.9
已發行債務證券	21,456.4	—	—	21,456.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8,566.9	2.8	40.2	28,609.9
應付利息	3,335.9	—	—	3,335.9
向中央銀行借款	4,910.4	—	—	4,910.4
拆入資金	50.0	—	—	50.0
其他 ⁽²⁾	1,119.5	—	—	1,119.5
負債總額	253,943.5	2.8	40.2	253,986.5
持倉淨額	15,136.8	203.5	27.8	15,368.1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	28,356.7	—	—	28,356.7

附註：

(1) 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以及遞延稅項資產。

(2) 主要包括應計員工成本及應付稅項。

敏感度分析

於往績紀錄期間，本行的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開展，且本行大部分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因此，董事認為，於往績紀錄期間，本行的外幣風險並不重大。

資本開支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置物業及設備支付的現金以及建設開支)分別為人民幣269.6百萬元、人民幣216.6百萬元、人民幣467.5百萬元及人民幣107.8百萬元。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數據要求本行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的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於往績紀錄期間，本行一直採

財務信息

用該等估計，且本行現時預計該等估計及假設於可預見未來不會發生任何重大變動。下文載列對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造成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估計及假設。

貸款及墊款以及應收債務證券的減值損失

本行定期釐定是否存在貸款及墊款以及應收債務證券已發生減值損失的任何客觀證據。倘存在任何有關證據，本行會評估減值損失金額。減值損失金額乃按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評估減值損失金額須對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作出重大判斷，亦須於釐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作出重大估計。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減值損失

於釐定是否存在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投資已發生減值損失的任何客觀證據時，本行定期評估公允價值是否已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或賬面值，或根據投資對象的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包括行業環境、技術變革及經營及融資現金流量)評估是否存在其他客觀的減值證據。管理層須對此作出大量判斷，有關判斷將影響減值損失的金額。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多項金融工具於活躍市場均無報價。該等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運用估值技術確定。該等技術包括透過參考類似工具現時的公允價值及貼現現金流分析運用近期公平市場交易。

本行的估值模型充分利用市場輸入數據並盡可能少地依賴本行的具體數據。然而，部分輸入數據(如信貸及交易對手風險)及風險系數需由管理層作出估計。本行定期審核上述估計及假設，並於必要時作出調整。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分類

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及固定到期時間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投資，前提是本行有意向及能力將其持有至到期時間。管理層於評估是否滿足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的要求時會作出重大判斷。未能準確評估本行持有特定投資至到期時間的意向及能力可能導致將整個組合重新分類為可供出售。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日後稅務處理的判斷。本行謹慎評估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設定相應的稅項撥備額。本行定期重新審議該等交易的稅務處理，以計

財務信息

及稅務法例的所有變動。就尚未動用的稅項虧損及暫時可扣減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由於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僅可於可能會有未來應課稅利潤可用於抵銷未動用的稅收抵免時予以確認，故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以評估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性。本行持續審核管理層的評估，倘可能會有未來應課稅利潤可用於收回遞延稅項資產，則確認額外遞延稅項資產。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行定期審核非金融資產以釐定賬面值是否超過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計提減值損失。

由於某項資產(資產組合)的市價的獲得來源可能並不可靠，故對該資產公允價值的估計亦未必可靠。於評估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時，本行對該資產的售價、相關經營開支及貼現率作出重大判斷以計算現值。可獲得的所有相關材料均用於估計可收回金額，包括基於合理及可靠假設估計的售價及相關經營開支。

折舊及攤銷

物業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經計及剩餘價值後使用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折舊及攤銷。本行定期審核估計可使用年期以釐定將計入往績紀錄期間的折舊及攤銷成本。

估計可使用年期乃基於類似資產的過往數據及估計技術變革釐定。倘存在跡象表明用於釐定折舊或攤銷的因素已發生變動，則會對折舊或攤銷金額進行調整。

對投資對象控制權的釐定

管理層應用其判斷釐定控制權指針是否顯示本行擁有對非保本型理財產品及資產管理計劃的控制權。本行擔任若干非保本型理財產品及資產管理計劃的經理人。釐定本行是否擁有對結構性實體的控制權通常重點評估本行於該實體的經濟權益總額(包括任何附帶權益及預計管理費)及該實體的決策權。

就本行所管理的所有該等結構性實體而言，本行於各情況下的經濟權益總額均不重大，且該等結構性實體乃由決策者根據法律法規規定的投資協議所載的限制參數建立、推廣及管理。因此，本行斷定其於各情況下均以投資者代理(與委託人相對)的身份行事，因而尚未合併該等結構性實體。

分部呈報

本行基於定期向本行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以便向業務線及地理區域分配資

財務信息

源及評估其表現的財務信息，確定本行的經營分部及財務信息所呈報的各分部項目的金額。

就財務申報而言，對於個別重大經營分部，本行不匯總呈報，除非該等分部具類似經濟特徵且產品和服務性質、生產工藝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類似。對於個別不重大經營分部，如該等分部符合大部分該等標準，本行可能會匯總呈報。

未來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

負責制定及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的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其不時修訂）將替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終止確認相關的會計標準，並在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方面存在重要變化。該等準則將於2018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主要分別在於計量類別及金融資產分類的方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金融資產分類要求本行在確定分類及其後計量時須考慮商業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

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分類為「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而言，本行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用一項新的預期信貸虧損減值模式，該模式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發生損失模式相比使用更為前瞻性的信息並且不以存在客觀減值跡象為確認信用損失的前提。尤其是，根據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算的金融工具減值可能會被更早識別，並且可能會引起減值準備的增加。

本行預計，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影響本行金融工具的分類以及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準備的計算方法、金額及時間。本行已根據其業務模式、金融工具的合約條款及信用風險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行財務報表的潛在影響進行評估。根據評估結果，本行認為，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本行2018年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包括本行的減值損失準備及保留盈利）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實施亦將影響本行的風險管理架構、程序與主要職能，以及本行的預算與績效檢討及信息技術系統。本行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改其會計政策、制定新的金融資產分類方法及改變金融資產減值模式（包括本行的減值撥備慣例）。本行亦正在更新其內部控制政策及升級信息技術系統，以滿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

債項

截至2017年10月31日，本行擁有以下未償還債項：

- 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5,900.0百萬元同業存單；
- 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200.0百萬元的二級資本債券；

財務信息

- 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500.0百萬元的金融債券；
- 客戶存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及本行於一般銀行業務過程中產生的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
- 銀行承兌匯票、信用證及擔保書、貸款承擔及其他承擔以及於一般銀行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或有項目。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2017年10月31日（即本行的最新資產負債表日期），本行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押記、債權證或其他借貸資本（已發行或同意將予發行）、銀行透支、貸款、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項、購買及融資租賃承擔或任何擔保或其他主要或有負債。

董事已確認，自2017年10月31日以來，除[編纂]所披露者外，本行的債項或或有負債並無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

本行確認，並無任何將導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的規定作出披露的情況。

股息

董事會負責將派付股息建議提交股東大會審批。是否派付股息及股息派付金額視乎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充足率、未來業務前景、法定及監管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而定。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持有相同類別股份的所有股東就股息及其他分派按其持股比例享有同等的權利。根據中國法律，本行僅可派付稅後利潤的股息。特定年份的稅後利潤指按照中國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股份上市所在境外司法管轄區域的會計準則釐定的純利（以較低者為準）減去以下各項：

- 過往年度的任何累計虧損；
- 需提取的法定儲備，目前為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純利的10%，直至該儲備達到相當於本行註冊資本50%的金額；
- 本行須提取的一般準備金；及
- 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後提取的酌情盈餘儲備。

根據財政部相關規例，金融機構作出任何利潤分配前，本行法定一般準備金結餘原則上不得低於期末風險資產結餘的1.5%。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已提取人民幣3,226.1百萬元用作一般準備金，符合相關規定。

財務信息

未於特定年度分配的任何可分配利潤可保留至其後數年分配。一般而言，如本行於年內無可分配利潤則不會於該年分派股息。本行派付任何股息亦須徵得股東大會批准。

在補足本行虧損及撥付法定及一般準備金前，本行不得向股東分配利潤。倘本行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股東須退還已分配的任何利潤。

中國銀監會有權酌情禁止未能滿足資本充足率相關要求或已違反任何其他中國銀行業法規的任何銀行派付股息及作出其他形式的分派。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的資本充足率為11.49%、一級資本充足率為8.55%及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為8.55%，均符合中國銀監會的相關規定。

本行就2014年、2015年及2016年分別宣派現金股息零、人民幣602.1百萬元及零。本行的內資股股東和H股股東共享[編纂]前的滾存未分配利潤。

[編纂]開支

[編纂]的估計[編纂]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編纂]元，包括約人民幣[編纂]元直接用於向公眾[編纂]新H股，並自權益扣除，約人民幣[編纂]元的款項已自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的全面收益表扣除，且預計於2017年6月30日後，人民幣[編纂]元的款項將自本行全面收益表扣除。董事預計，該等開支並不會對本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本行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僅作說明用途，並載於下文以說明[編纂]對本行截至2017年6月30日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編纂]已於2017年6月30日進行。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就說明用途而編製，由於其假設性質使然，其未必真實反映[編纂]已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完成的情況下本行的財務狀況：

	截至2017年 6月30日 本行擁有人 應佔的本集團 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 ⁽¹⁾	[編纂] 估計[編纂] 淨額 ⁽²⁾⁽⁵⁾	截至2017年 6月30日 本行擁有人 應佔的本集團 未經審計 [編纂]經調整 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 ⁽³⁾	截至2017年6月30日 本行擁有人應佔的本集團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 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⁴⁾⁽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元	港元
根據[編纂]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15,335,622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15,335,622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財務信息

附註：

- (1)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擁有人應佔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按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行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5,335,836,000元減無形資產約人民幣214,000元計算。
- (2) 就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而言，[編纂]估計[編纂]淨額乃按[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即[編纂]範圍的最低價）及[編纂]港元（即[編纂]範圍的最高價）並假設[編纂]新[編纂]股H股計算，並已扣除本行應付[編纂]費用和其他相關開支，以及預計將於[編纂]時資本化的[編纂]開支，且並無計及可能因行使[編纂]而[編纂]的任何H股。
- (3)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並無計及2017年6月30日後本行的財務業績或其他交易。
- (4)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每股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編纂]股股份並假設[編纂]已於2017年6月30日完成且並無行使任何[編纂]而計算。
- (5) [編纂]估計[編纂]淨額及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按人民幣0.8415元兌1.00港元的匯率（中國人民銀行於2017年12月22日頒佈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但並不表示港元金額已經、應當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人民幣。

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2017年6月30日起及直至本[編纂]日期本行的財務或貿易狀況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營運資金

上市規則第8.21A(1)條及附錄1A第A部分第36段規定，本[編纂]須加載董事聲明，即有關本行是否存在充足可用營運資金可滿足本[編纂]刊發後至少12個月的需求，或倘不充足，建議如何提供董事認為必要的額外營運資金的董事意見。本行認為，傳統「營運資金」概念並不適用於諸如本行的銀行業務。本行在中國受（其中包括）中國人民銀行及中國銀監會監管。該等監管機構對在中國境內營運的商業銀行實行最低資本充足性及流動資金要求。

上市規則第8.21A(2)條規定，如發行人的全部或絕大部分業務為提供金融服務，則其毋須作出相關營運資金聲明，條件是香港聯交所信納加載該聲明不會為投資者提供重要信息，以及發行人的償還能力和資本充足性均受另一監管機構審慎監管。鑒於上文所述，根據上市規則第8.21A(2)條，本行毋須在本[編纂]中載入董事的營運資金聲明。